

『看電影談物理』競賽辦法

(一) 競賽主旨：

本競賽活動為宣揚與充實開放式華文教育資源，及鼓勵創意性教學思考而舉辦，歡迎任何會使用華文(中文)的網路使用者參加。本比賽結束後，將彙集優良的參賽作品為物理教學輔助教材系列，免費開放供所有愛好或學習物理的人使用。

(二) 獎項內容：

第一名(一組)美金1000元獎金(或等值之得獎人當地幣值)、獎座及獎狀
第二名(二組)美金850元獎金(或等值之得獎人當地幣值)、獎座及獎狀
第三名(三組)美金700元獎金(或等值之得獎人當地幣值)、獎座及獎狀
第四名(四組)美金550元獎金(或等值之得獎人當地幣值)及獎狀
第五名(五組)美金400元獎金(或等值之得獎人當地幣值)及獎狀
第六名(六組)美金250元獎金(或等值之得獎人當地幣值)及獎狀

(三) 參賽資格：每一參賽隊伍以一至六人為限，每一參賽隊伍參賽作品件數不限。

(四) 參賽作品內容：

(1) 參賽作品應以討論電影情節中與物理相關之議題，例如：物理的原理、定律、現象、人物或發展歷史等相關主題，作品應結合影音或動畫解說。

(2) 電子檔格式解說：

1. 影片檔：影片可使用DV攝影機、數位相機等任何影音器材拍攝，或使用2D、3D動畫等多媒體形式繪製，或綜合以上二者製作合成。
 - i. 作品長度：10分鐘~15分鐘，作品須以華語(亦即中文或普通話)呈現。
 - ii. 作品規格：至少720x480或更高之解析度。
 - iii. 檔案格式：avi、wmv或mpeg2，動畫不限定創作軟體。
2. 素材/圖片檔：凡影片中使用之素材，如ppt檔、flash檔...等，請壓縮為zip檔或rar檔隨影片繳交。靜態圖可為手繪、掃描、照片、2D或3D圖等形式繳交。
 - i. 繳交檔案格式：『.jpeg檔』及『原始檔』(例如：使用Illustrator，需繳交『.ai檔』)
 - ii. 手繪、掃描：解析度至少300dpi
 - iii. 照片：請以300萬畫素以上相機拍攝，原始檔案大小為2048x1536 dpi

(3) 參賽作品影片製作方式可以參考、但不限於國立交通大學開放式課程網站『看電影談物理』示範影片之製作方式。

(五) 參賽作品繳件時間： 2011/06/01-2011/11/30。

(六) 參賽作品繳交方式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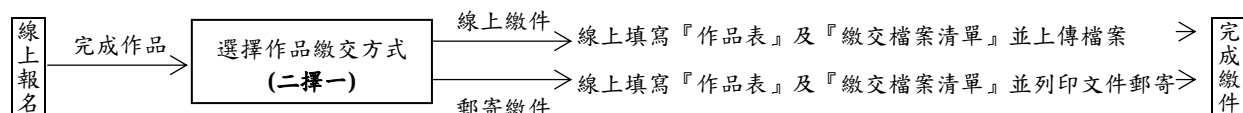
(1) 每一參賽隊伍需先線上填寫『報名表』。

線上填寫報名表 → 填寫完成 → 確認送出 → 完成報名

(請務必填寫您經常使用之有效電子郵件信箱，以免因無法聯繫而權益受損)

(2) 待完成參賽作品，每一參賽隊伍需線上填寫『作品表』(附件一)及『繳交檔案清單』(附件二)。

(3) 作品繳交方式：



(每一參賽隊伍參賽作品件數不限)

1、「線上」繳交作品程序：

- i. 先完成線上報名。
- ii. 完成作品後填寫『作品表』(附件一)及『繳交檔案清單』(附件二)並送出
- iii. 上傳作品電子檔：請將同一個作品的所有檔案(包含影片檔、素材/圖片檔...)放置在一個壓縮檔裡(.zip or .rar)再上傳檔案。
- iv. 注意事項：請務必確實上傳完整作品內容及檔案，如有闕漏恕不受理。
- v. 參賽作品之電子檔案及相關資料，請參賽者自行保留原始檔備份，凡以電子檔繳件之參賽作品一律不退件。

2、「郵寄」繳交作品程序：

- i. 先完成線上報名。
- ii. 完成作品後填寫『作品表』(附件一)及『繳交檔案清單』(附件二)。
- iii. 將作品(包含影片、圖檔、文件等所有素材)燒製成光碟。
- iv. 列印『報名表』、『作品表』及『繳交檔案清單』。
- v. 郵寄『報名表』、『作品表』、『繳交檔案清單』及『光碟』至國立交通大學(台灣新竹市)或上海交通大學(中國上海市)。
國立交通大學郵寄地址：【台灣新竹市大學路1001號電資大樓九號信箱開放教育推動中心收】【Mailbox No.9, Room 201, Microelectronic and Information Systems Research Building, No.1001 Ta-Hsueh Rd., Hsinchu City, 30010, Taiwan, R.O.C. Open Education Office.】
上海交通大學郵寄地址：【中國上海市東川路800號上海交通大學教務處】
- vi. 注意事項：請務必確實寄出完整作品內容及檔案，如有闕漏恕不受理。
- vii. 參賽作品之電子檔案及相關資料，請參賽者自行保留原始檔備份，所有參賽作品一律不退件。

(七) 評審原則

評審團成員包括交通大學及其他大學物理或傳播相關科系之教授，評審團將鼓勵創意，但作品內容應力求正確無誤，作品影音品質亦將列入評審考量。

(八) 競賽結果公佈日期：2011/12/31 前（確切日期另行公佈，請注意官網站訊息公告）

(九) 頒獎日期：2012 年 3 月中旬（確切日期另行公佈，請注意官網站訊息公告）

(十) 指導單位及主協辦單位：

指導單位：教育部、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

主辦單位：國立交通大學開放教育推動中心、國立交通大學電子物理系、桃竹苗區域教學資源中心

協辦單位：台灣開放式課程聯盟(TOCWC)、上海交通大學、交通大學校友會（名單陸續增加中，歡迎任何願意出力、出錢或出名的團體共襄盛舉）。

(十一) 參賽注意事項：

(1) 遵守智慧財產權：

1. 參賽作品需為參賽者創作，若經人檢舉或告發為他人代勞且經查證屬實，取消其參賽資格，若獲獎，得追回獎金及獎品。
2. 參賽作品不得為已公開發表之作品或其他供商業用途之創作，經人檢舉或告發且經查證屬實，取消其參賽資格，若獲獎，得追回獎金及獎品。
3. 各參賽作品之智慧財產權（知識財產權）權益，歸屬參賽隊伍個別擁有，惟參賽者及其法定代理人同意無償授權主辦單位，為非營利之目的，永久於全世界行使著作財產權之權利，包括但不限於重製、公開播送、公開傳輸、公開上映及公開展示之權利，主辦單位並有轉授權之權利。

(2) 參賽作品不可為其他比賽得獎之作品，若經查證為已獲獎作品，則取消其參賽獲獎資格。

(3) 參賽作品於本活動參賽期間，不得同時參加其他競賽，若發生此情形將取消參賽資格。

(4) 獎項由評審視參加作品水準議定，必要時得以「從缺」或「增加名額」辦理。

(5) 報名代表人與成員間的權利義務關係：凡兩人以上組隊報名的參賽者，必須在正式的報名書上，指定代表人一人，代表該隊伍負責比賽聯繫、入圍及得獎權利義務之一切相關事宜，獲獎時由代表人領取。該隊伍所有成員和代表人，請自行分配團體內部的各項權益歸屬，若有任何爭執或疑問之處（如獎金領取方式與分配），主辦單位不涉入爭議並保持中立。

(6) 所有參賽者如獲獎，未滿二十歲需填寫家長同意書取得法定代理人同意，獎金將交由參賽者或其法定代理人領取。

(7) 遵守獎金稅法：獎額（含稅）將依相關規定扣繳所得稅。

(8) 獲獎名單公告原則：主辦單位將個別通知所有獲獎者，並於本網站公佈獲獎名單；未入選作品恕不另行通知。

(9) 參賽者因參與本競賽所產生之相關費用，均由參賽者自行負擔。

(10) 凡報名參賽者，即視同承認本報名簡章的各項內容及規定，若有未盡事宜得由主辦單位隨時補充、修正後公佈。

附件一：『作品表』

(本作品表僅供評審瞭解影片作品的創作理念，不列入評分考量。)

參賽者姓名/團體名稱	(自動產生)
報名編號	(自動產生)
作品名稱	

創作理念：(有什麼特別的原因或需求，刺激你想出這個作品嗎?)

